

## 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以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了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城投集团财务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王瑟澜、王龙华、陈明吉、王锋、刘延平在表决时予以回避，其他董事均作了同意的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上海城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07）。

(三)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 2025 年度评估报告暨 2026 年度行动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 2025 年度评估报告暨 2026 年度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08）。

(四)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嘉定区湿垃圾资源化处理项目置换股东借款融资方案>的议案》

(五)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嘉定区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置换股东借款融资方案>的议案》

特此公告。

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